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3-094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 GDR 对应的新增基础 A 股股票上市 暨股份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票/存托凭证（兑回限制期为 120 天）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00,000,0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00,000,0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7 日。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数量为 50,000,000 份，其中每份 GDR 代表 2 股公司 A 股股票，相应新增基础 A 股股票数量为 100,000,000 股。

● 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所对应的新增基础 A 股股票上市后，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1,699,465,141 股。

● GDR 发行价格：每份 11.65 美元；瑞交所股票代码：HUAYO。

● 本次发行的 GDR 在瑞士证券交易所的上市日期预计为 2023 年 7 月 7 日（瑞士时间）。

● 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预计为自 2023 年 7 月 7 日（瑞士时间）至 2023 年 11 月 3 日（瑞士时间）（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 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

司发行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本次发行上市相关议案。

202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本次发行上市相关议案。

2.本次发行的外部审批程序

公司已就本次发行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的附条件批准，具体参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披露的《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附条件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80），就本次发行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具体参见公司于2023年4月3日披露的《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并就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Prospectus Office)批准，具体参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招股说明书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书办公室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的证券种类和数量

公司本次实际发行的GDR数量为50,000,000份，其中每份GDR代表2股公司A股股票。本次发行的GDR代表的基础证券为100,000,000股A股股票。

2.本次发行的价格和定价方式

公司根据国际惯例和相关监管要求，通过订单需求和簿记建档，结合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最终确定本次发行GDR的价格为每份11.65美元。

3.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约为5.83亿美元。

4.本次发行的独家全球协调人和联席账簿管理人

CLSA Limited（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独家全球协调人及联席账簿管理人，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及HSBC Continental Europe担任本次

发行的联席账簿管理人。

（三）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发行的GDR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境内外相关监管规则的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合格投资者”）。

（四）本次发行的 GDR 的上市时间及上市地点

公司预计本次发行的GDR将于2023年7月7日（瑞士时间）开始正式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

（五）本次发行的 GDR 跨境转换安排和相关限制

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预计为自2023年7月7日（瑞士时间）至2023年11月3日（瑞士时间）。本次发行的GDR跨境转换安排和相关限制，具体参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刊登的《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及前 10 名股东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的股本总数为1,599,465,141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截至2023年7月4日），公司的股本总数1,699,465,141股。

本次发行前（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0,313,967	16.28%
2	陈雪华	110,006,461	6.88%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531,589	5.47%
4	杭州佑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831,293	3.43%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855,783	1.55%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354,438	1.09%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850,696	0.99%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56,131	0.74%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02,329	0.66%

10	郁爱如	9,301,340	0.58%
合计		602,404,027	37.67%

注：1、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

2、上述表格中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合计与各分项之和不等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截至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0,313,967	15.32
2	陈雪华	110,006,461	6.47
3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00,000,000	5.88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2,304,399	4.84
5	杭州佑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831,293	3.23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855,783	1.46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793,040	0.99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东方增长中小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850,696	0.93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56,131	0.69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02,329	0.62
合计		687,314,099	40.43

注：1、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

2、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花旗银行）为公司 GDR 存托人，GDR 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在兑回限制期内不得转换为 A 股股票。

3、上表出现的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的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均为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陈雪华先生。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 GDR 对应新增基础股票上市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本次新增基础 A 股股票上市情况

本次发行 GDR 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已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存管，持有人为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花旗银行）。本次新增基础 A 股股票上市数量为 100,000,000 股，将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新增基础 A 股

股票上市后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1,699,465,141 股。

（二）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非GDR对应的A股	1,599,465,141	100	1,599,465,141	94.12
GDR对应的A股	0	0	100,000,000	5.88
合计	1,599,465,141	100	1,699,465,141	100

注：以上变更前股本数据为截至 2023 年 7 月 4 日的的数据情况。由于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目前处于转股期，本次上市后股本结构的最终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投资者注意事项

鉴于本次发行的GDR的认购对象限于符合境内外相关监管规则的合格投资者，因此，本公告仅为A股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做出，不构成亦不得被视为是对任何投资者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发行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根据境内的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在兑回限制期内不得转换为A股股票。兑回限制期满后，GDR可以兑回为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售，可以兑回的GDR对应的A股数量上限为100,000,000股，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对应的A股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公司将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